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劃字第1150079226A 號

附件：16期市地重劃區財務結算公告文暨收支明細表



主旨：公告本縣第16期(玉里鎮仁愛)市地重劃區財務結算收支情形。

依據：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55條。

公告事項：本縣第16期(玉里鎮仁愛)市地重劃區之財務結算收支明細表。

縣長 徐榛蔚

花蓮縣政府辦理第16期(玉里鎮仁愛)市地重劃區財務結算收支明細表

115年4月20日

重劃事業收入			重劃事業支出		
項目	金額(元)	備註	項目	金額(元)	備註
一、差額地價收入	0		一、重劃工程費	2,033,451,	
二、抵費地出售收入	6,704,935,	抵費地計1筆335.23 平方公尺	二、重劃業務費	2,428,214,	
三、未出售抵費地	0		三、地上物補償費	0	
四、利息收入	59,357,		四、貸款利息	903,283,	
五、違規罰款收入(公共設施 工程勞務設計逾期罰款)	12,765,		五、差額地價		
小計	6,777,057,			5,364,948,	
盈餘	1,412,109,				
說明	依照平均地權條例施行細則第84條及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56條規定，本重劃區盈餘141萬2,109元，盈餘款半數70萬6,055元作為增添區內公共設施建設、管理、維護之費用，盈餘款半數70萬6,054元撥充實施平均地權基金(如有虧損時，由實施平均地權基金補貼之)。				